

2025 年度
福建省红十字会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红十字会是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救助的社会团体。其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二）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三）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四）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五）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六）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七）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八）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九）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十）协助政府开展对台服务工作、处理涉台相关事务。

（十一）开展同台、港、澳以及外国地方红十字组织的交流和友好往来。

（十二）完成省委、省政府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括 4 个机关部室。其中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红十字（本级）	财政核拨	2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我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向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二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重要致信精神，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全会要求，贯彻落实省委持续深化拓展“三争”行动部署，强化改革创新，提升服务能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贡献红十字力量。

（一）聚焦提质增效，着力提升应急救护水平。高质量办好省委和省政府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深入开展“关爱生命·救在身边”行动，重点培训快递员、外卖小哥等流动救护员以及电力、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人员，进一步推动在公共场所、重点区域及人流密集区域布设 AED 机，建设红十字救护站，助力我省“四大经济”发展。

（二）强化队伍建设，着力提升应急救援水平。加强红十字救援队伍建设，持续壮大赈济救援、水上救生、救护转运等救援队伍实力，积极探索发展医疗、城市搜救、心理、大众卫生等专业救援队伍。加强应急救援培训与演练，完善与政府应急单位、协作区相关省市的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做到平时服务、灾时应急。建好用好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助力提升基层抗灾能力。

（三）突出扶危济困，着力提升人道筹资救助水平。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协助党和政府织密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持续组织实施少儿大病、健康天使系列、博爱送万家等系列人道救助行动。做大做强“救在身边”“爱·过年”“爱·希望”等人道公益项目，打造具有红十字特色的筹资品牌。广泛汇聚人道资源，积极参与“58 人道公益日”和“99 公益日”网络募捐活动，提高互联网筹资水平。

（四）着眼生命健康，着力提升人道服务水平。加大“三献”典型事例宣传报道和对捐献困难家庭的人道关怀。深化红十字生命教育六大行动，试点开展“探索人道法”课程，推动人道主义精神、生命健康理念在青少年中传播并形成风尚。完善省级红十字服务团建设，强化培训赋能与项目支持，打造红十字志愿服务品牌。

（五）立足职能优势，着力提升闽台人道交流水平。办好第十四届海峡两岸红十字博爱论坛。探索在闽台企、台商投资区建立红十字会基层组织、红十字服务站，设立台胞红

十字救助基金。推动在省内建设若干个集两岸红十字青少年乡建乡创、延续亲情、交流培训为一体的海峡两岸红十字生命教育体验基地。积极协助政府有关单位妥善处理涉台相关事务。

（六）围绕改革创新，着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持续深化改革，指导市、县红十字会依法做好换届工作。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重要讲话和重要致信精神在我省红十字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持之以恒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努力打造一支忠诚担当、清正廉洁、心怀仁爱、充满活力的红十字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8.5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2
十、上年结转结余	263.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496.34	支出合计	2496.3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496.34	2232.79									263.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8.55	2098.37									25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59	127.92									15.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75	56.78									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4	71.14									7.7
20816	红十字事业	2204.96	1970.45									234.51
2081601	行政运行	665.21	662.77									2.44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35	531.68									156.67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51.4	776									7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	35.83									13.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	35.83									13.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2	35.83									13.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9	9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9	9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75	85.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2.84	12.8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96.34	956.59	1539.75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8.55	808.8	1539.7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59	143.59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75	64.75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4	78.84		0	0	0
20816	红十字事业	2204.96	665.21	1539.75	0	0	0
2081601	行政运行	665.21	665.21		0	0	0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35		688.35	0	0	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51.4		851.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	49.2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	49.2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2	49.2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9	98.59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9	98.59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75	85.75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84	12.84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8.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32.79	支出合计	2232.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2.79	925.11	130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8.37	790.69	13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92	127.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78	56.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4	71.14	
20816	红十字事业	1970.45	662.77	1307.68
2081601	行政运行	662.77	662.77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1.68		531.68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3	35.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3	35.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83	3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9	9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9	9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75	85.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2.84	12.8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32.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8.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8
310	资本性支出	303.6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25.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45
30101	基本工资	161.64
30102	津贴补贴	161.66
30103	奖金	209.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13
30201	办公费	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
30226	劳务费	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8
310	资本性支出	3.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5

十、三公经费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9.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1
2、公务接待费	4.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年，福建省红十字会单位收入预算为2496.34万元，比上年减少18.3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结转结余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32.7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3.5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496.34万元，比上年减少18.3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结转结余资金。其中：基本支出956.59万元，项目支出1539.7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32.79万元，比上年增加69.49万元，增长3.21%，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红十字事业发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1601-行政运行 662.77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支出及人员支出。

（二）2081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1.6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红十字事业发展支出。

（三）2081699-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77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支出。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8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费。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85.7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210202-提租补贴 12.84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七）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6.7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相关费用支出。

（八）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25.7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0.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1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5.7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公务用车更新需求核定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额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度福建省红十字会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49.56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福建省红十字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红十字会（本级）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51.40	
	财政拨款		851.4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聚焦“救援、救助、救护”核心业务职能，持续扩大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覆盖面，推动公共场所配备应急救护设施，提升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知识与技能。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配备应急救护设施	≥200 台
		质量指标	红十字救护员培训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救护员培训完成时效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十字救护员培训人数	≥14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护师资班参训学员满意度	≥95%	
备注				

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红十字事业发展			
主管部门	福建省红十字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红十字会（本级）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98.16		
	财政拨款	598.1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提升灾害应急人道救援援助水平；不断创新宣传渠道和方式；进一步增强筹资意识，努力提升人道救助实力；推动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有效开展；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创新宣传方式载体，不断扩大社会影响；拓展民间外交渠道，扩大对外交流合作；大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工作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博云智慧应用平台访问人数	≥500000 人次
			举办红十字青少年文化节活动	≥2 场
			组织开展演练活动	≥1 次
			质量指标	救援队培训考核通过率
	时效指标	筹资活动完成时效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在官方网站、微信等宣传平台发布图文信息条数	≥500 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志愿服务成效	≥80%
备注				

2.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预算编码	3380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2496.34	
	项目支出		1539.75	
	基本支出		956.59	
	其他支出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提升灾害应急人道救援援助水平;不断创新宣传渠道和方式;进一步增强筹资意识,努力提升人道救助实力;推动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有效开展;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创新宣传方式载体,不断扩大社会影响;拓展民间外交渠道,扩大对外交流合作;大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工作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 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配备应急救护设施	≥200台
		质量指标	救援队培训考核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筹资活动完成时效	≥2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在官方网站、微信等宣传平台发布图文信息条数	≥500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志愿服务成效	≥8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福建省红十字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2.78万元,比上年减少11.68万元,下降

8.08%。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福建省红十字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9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6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福建省红十字会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